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3-076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药业"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二〇二二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于2023年4月28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及2023年5月24日《二〇二二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近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平安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所属银行	平安银行成都顺城支行
1	产品名称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3年01215期人民币产品
2	产品简码	TGG23201215
3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4	认购金额	人民币18,000万元整
5	产品成立日	2023年09月20日
6	产品到期日	2023年12月28日
7	产品期限	99天
8	挂钩标的	上海金
9	本金及存款收益	如本产品成立且投资者持有该结构性存款计划直至到期,则平安银行向投资者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相关说明书的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浮动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收益1.75%(年化)或2.57%(年化)或2.67%(年化)。
1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11	关联关系说明	康弘药业与平安银行成都顺城支行无关联关系

12、产品风险揭示

12.1、本金及收益风险:本计划保证本金,即投资者持有本产品到期时,平安银行承诺本金保证。挂钩标的的价格波动对收益存在决定性影响,该价格受市场多种因素的影响,平安银行对挂钩标的的未来表现不提供任何担保或承诺。在最不利的情况下,投资者将只能收回本金,无法获得收益。

12.2、产品计划认购风险:如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相关法规政策变化或其他可能影响本计划正常运作的情况出现,平安银行有权停止单期产品发行。如平安银行停止单期产品发行,或者单期产品的募集金额达到了该单期产品的规模上限,投资者将无法在约定的认购时间内购买本产品计划,因此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平安银行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2.3、产品计划不成立风险:如单期产品在认购期内的募集金额未达到该单期产品的规模下限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平安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计划,平安银行有权宣布该单期产品不成立。

12.4、政策风险:本产品计划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政策、市场、法律及其他因素等发生变化,可能影响存款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此时平安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存款产品。

12.5、利率风险:本产品计划项下每个单期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根据各单期产品成立当日平安银行公布的预期年化收益率确定,在已成立的单期产品的投资期内,市场利率上升,该单期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由此产生的利率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2.6、流动性风险:在已成立的单期产品的投资期内,投资者没有提前终止权。而只能在本产品说明书所规定的时间内办理产品申购和赎回。

12.7、信息传递风险:产品成立、产品终止、产品清算等事项,平安银行将通过平安银行网站(www.bank.pingan.com)或营业网点发布公告或通过客户经理告知产品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应及时登录平安银行网站或到平安银行营业网点联系客户经理查询。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平安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平安银行。如因投资者未及时告知平安银行联系方式变更的,平安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12.8、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产品收益降低甚至本金损失。

12.9、由投资者自身原因导致的本金及收益风险:平安银行保证在到期日向投资者支付100%本金及约定的产品收益,但如果因为投资者原因导致本产品计划提前终止,则本金保证条款不再适用,投资者可能因市场变动而蒙受损失,投资者应在对相关风险有充分认识基础上谨慎投资。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在实施前会对投资理财的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尚未到期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合计19.9997亿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投资理财产品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投资收益
成都银行西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2,642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12月2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成都银行双流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7,055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12月2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成都银行长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5,000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12月20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9,000	2023年6月7日	2023年12月27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彭州支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	2023年6月7日	2023年12月27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彭州支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	2023年6月7日	2023年12月27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招商银行成都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3年6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招商银行成都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	2023年6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成都银行金牛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5,000	2023年7月11日	2023年12月29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0,000	2023年8月21日	2023年12月2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68,300	2023年8月21日	2023年12月2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23年9月13日	2023年12月13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成都银行长顺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6,000	2023年9月18日	2023年12月25日	未到期	未到期
平安银行成都顺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00	2023年9月20日	2023年12月2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二〇二二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平安银行业务受理凭证、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客户权益须知、认购确认书、产品合约。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40　证券简称:新坐标　公告编号:2023-030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5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3/9/26	-	2023/9/27	2023/9/27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9月13日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3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35,107,89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0,266,184.4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3/9/26	-	2023/9/27	2023/9/27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1)杭州佐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2)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均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含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5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含证券投资基金),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相当于10%。即公司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0.135元。

(3)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0.13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0.135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照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0.1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571-88731760

特此公告。

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23-043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股东开放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股东的沟通交流,便于广大股东深入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拟于2023年10月10日(周二)—11日(周三)举办"股东开放日"活动。具体如下:

一、活动主题:走进大国重器,感受中国力量

二、活动时间:2023年10月10日—11日

三、活动地点:白鹤滩水电站(世界第二大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安装有16台全球单机容量最大的百万千瓦水轮发电机组,总装机1600万千瓦);活动集合地为昆明市盘龙区

四、活动方式:现场参观+座谈交流

五、报名条件:2023年9月25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六、费用承担:公司负责由昆明往返白鹤滩电站交通费及现场餐费,其它费用股东自理

七、报名登记:为满足重点区域安全管理需要,请有意参加活动的股东2023年9月26日17:00前将报名意愿和身份证件发送至公司邮箱:cypc@cypc.com.cn,或通过扫描下述二维码进行预约报名,公司将及时予以反馈。未报名登记的股东不可参加本次活动。

活动预约二维码:

八、其他事项

1.公司收到股东报名信息,将以电话或邮件等方式予以反馈、确认。

2.为提升现场座谈针对性,各位股东可于2023年9月26日17:00前将问题发送至公司邮箱(cypc@cypc.com.cn)或通过预约报名二维码进行反馈,公司将对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0019、200019　证券简称:深粮控股、深粮B　公告编号:2023-23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9月20日下午3:00在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9号世贸广场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其中董事卢雨禾女士、独立董事赵如冰先生、独立董事毕为民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胡翔海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武汉佳成生物制品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议案》

1.同意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武汉佳成生物制品有限公司51%股权及债权的方案。

2.同意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开展公开挂牌转让工作,并办理相关手续。

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公司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及其管理办法

同意公司修订的《公司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及该制度下的《工程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工程造价管理办法》《工程变更管理办法》。

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2023-028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郑新业先生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郑新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郑新业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郑新业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郑新业先生原定任期为2023年2月7日至2026年2月7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新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郑新业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之前,郑新业先生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空缺的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郑新业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2023-027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高行芳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高行芳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辞职后高行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高行芳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剩余4位监事共同推举,在公司监事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会主席之前,由监事罗刚女士代行监事会主席职责。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空缺的监事、监事会主席补选工作。

高行芳女士原定任期为2023年2月7日至2026年2月7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行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高行芳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本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2023-029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张炜先生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张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张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法治委员会(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张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张炜先生原定任期为2023年2月7日至2026年2月7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炜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空缺的非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张炜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敬业,忠实诚信地履行了董事的职责和义务,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13　证券简称:天臣医疗　公告编号:2023-044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41,868,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51.59%,限售期为36个月。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9月28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9月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20号),同意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臣医疗"、"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00股。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共涉及股东2名,分别为陈望宇、陈望东,对应限售股数量为41,868,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51.59%。上述限售股股东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现限售期即将届满,将于2023年9月28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2年7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工作,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份1,155,600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81,155,600股。

除上述股本数量变动情况外,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其他情形。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等文件,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承诺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陈望宇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或控制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董事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2)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果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3)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4)本人愿意承担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陈望东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或控制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在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届满之日起四年内,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2)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果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3)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4)本人愿意承担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天臣医疗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份申请上市流通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对天臣医疗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41,868,000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41,868,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51.59%,限售期为36个月。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9月28日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陈望宇	20,934,000	25.79	20,934,000	0
2	陈望东	20,934,000	25.79	20,934,000	0
合计		41,868,000	51.59	41,868,000	0

备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相符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首发限售股	41,868,000
合计		41,868,000

七、上网公告附件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13　证券简称:天臣医疗　公告编号:2023-042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9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8日发送至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捷尔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

特此公告。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13　证券简称:天臣医疗　公告编号:2023-043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臣医疗")于2023年9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用于购买银行或其他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9月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20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6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7,240.00万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4,860.5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2,379.47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天运[2020]验字第9005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新支行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2年8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已将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512902598210403,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中新支行)变更为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臣医疗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2022年8月12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新设立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32250198823600005700"),并于2022年8月16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城中支行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原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中新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512902598210403")已注销,原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失效,原募集资金账户的本金及利息已转存至新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2年10月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新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银企之间合作,同意把2022年10月9日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新设立的一般账户转为募集资金账户,用于存放募投项目"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的资金,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901007880110000 4892,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继续保留,董事会授权董事长陈望宇先生在原有和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之间行使存放额度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副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臣医疗关于新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部办理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天臣医疗于2022年10月11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应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2年10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并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其中"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投资总额由17,104.05万元调整为4,076.84万元、"生产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投资总额由8,231.83万元调整为2,071.00万元、"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投资总额由7,043.59万元调整为1,058.61万元,合计变更募集资金25,173.02万元用于新增"天臣医疗研发及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臣医疗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并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并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臣医疗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2022年12月7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城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天臣医疗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7)。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出现暂时闲置情况。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现金管理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或其他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公司不得使用上述资金从事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五)